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u Hu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4	203,351	199,952
銷售成本		<u>(137,571)</u>	<u>(158,266)</u>
毛利		65,780	41,686
其他收入	6	5,864	4,45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4,372	(4,893)
銷售及分銷成本		(27,306)	(28,312)
行政費用		(71,943)	(89,325)
財務成本	7	(55,746)	(34,92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9,055)	(2,795)
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		-	(40,142)
通過發行普通股取代金融負債之收益	18	25,500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4	-	27,087
撇銷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106,708)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u>(6,541)</u>	<u>(68,315)</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9,075)	(302,187)
所得稅開支	8	<u>(1,027)</u>	<u>(138)</u>
本年度虧損	9	<u><u>(70,102)</u></u>	<u><u>(302,325)</u></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佔虧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1,776)	(301,937)
— 非控股權益		<u>1,674</u>	<u>(388)</u>
		<u>(70,102)</u>	<u>(302,325)</u>
			(經重列)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1	<u>(13.48)</u>	<u>(62.20)</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u>(70,102)</u>	<u>(302,325)</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物業重估盈餘	1,067	2,645
重估物業之遞延稅項影響	(176)	(43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3,435)	-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於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之匯兌差額	-	(26,80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993)	(2,458)
分佔聯營公司之匯兌差額	<u>11,043</u>	<u>8,491</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除稅後	<u>7,506</u>	<u>(18,556)</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62,596)</u>	<u>(320,881)</u>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64,270)	(320,493)
— 非控股權益	<u>1,674</u>	<u>(388)</u>
	<u>(62,596)</u>	<u>(320,88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721	69,272
使用權資產		4,348	4,979
投資物業		12,243	12,170
其他無形資產		989	1,0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2	569,945	576,06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13	–	3,4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3,93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0	182
		<u>656,358</u>	<u>667,098</u>
流動資產			
存貨		13,040	24,000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14	54,744	37,0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07,102	81,1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645	18,519
		<u>196,531</u>	<u>160,775</u>
總資產		<u>852,889</u>	<u>827,87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16	11,672	7,46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48,842	141,785
應付所得稅		518	961
承兌票據	18	256,320	270,538
租賃負債		1,586	1,533
借貸		55,732	55,503
		<u>474,670</u>	<u>477,789</u>
流動負債淨額		<u>(278,139)</u>	<u>(317,01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78,219</u>	<u>350,084</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借貸		66,028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371	14,920
租賃負債		2,829	3,457
		<u>84,228</u>	<u>18,377</u>
資產淨值			
		<u>293,991</u>	<u>331,707</u>
股權			
股本	20	6,074	981,039
儲備		280,834	(654,74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非控股權益		286,908	326,298
		<u>7,083</u>	<u>5,409</u>
總股權			
		<u>293,991</u>	<u>331,70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並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ontinental Buildings, 25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15-321號駱基中心20樓E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以及於水果種植、休閒及文化等各種業務之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列。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港元為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使用者而言適當呈列貨幣。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之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分別為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

2. 編製基準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約70,102,000港元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約278,139,000港元之流動負債淨額。此等狀況顯示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一項重大不明朗因素。因此,本集團未必能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為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已實施下列多項措施:

- (1) 誠如附註25(a)所述,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本公司以每股0.2港元的價格向獨立人士發行1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以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務。本公司發行新股份之估計所得款項約為29,500,000港元;
- (2) 誠如附註25(b)所述,根據有條件認購協議及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與本集團債權人訂立的補充認購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債權人配發及發行及債權人已有條件同意按每股0.267港元認購合共390,440,578股本公司新普通股。債權人根據認購協議應付之認購款項將透過將本公司結欠債權人之金額合共約104,248,000港元資本化支付;
- (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若干承兌票據持有人與債權人(其金額合共約146,797,000港元及9,494,000港元乃分別計入附註18及附註17所載的承兌票據及應計費用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已協定不要求償還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前到期之款項;及
- (4) 本集團正積極考慮透過開展籌資活動以籌集新資金,該等活動包括但不限於供股、公開發售、配售新股及發行可換股債券。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本集團將採取的上述措施的成功施行及結果。經考慮上述措施，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償還其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財務負擔。董事因此認為適宜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之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以為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3.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及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此外，本集團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之修訂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3.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提供重大的新定義，列明「倘對資料的遺漏、失實陳述或模糊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對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而該等財務報表提供特定報告實體的財務資料，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本亦澄清重大與否視乎資料的性質或幅度，在財務報表(作為整體)中以單獨或與其他資料結合考慮。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3.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定義」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釐清，儘管業務通常具有產出，但就一套綜合的活動及資產組合而言，產出非屬符合業務定義之必要條件。為符合業務定義，一套綜合的活動及資產組合至少必須包含投入及實質性過程，且兩者結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

該等修訂移除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取代失去的投入或過程，並繼續提供產出之能力。該等修訂亦引進額外指引，以協助釐定是否已獲得實質性過程。

此外，該等修訂引入一項自選的集中度測試，允許對所收購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作簡化的評估。在該自選的集中度測試下，若所收購總資產之絕大部分公平值集中於一項可辨認資產或一組類似的資產，則所收購之活動及資產組合併非業務。該測試下之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由遞延稅項負債產生之商譽。選用該選擇性集中度測試與否則以每項交易為基準。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但當本集團於往後期間作出收購則可能有所影響。

3.3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修改指定對沖會計法的要求，允許受當期利率指標影響的被對沖項目或對沖工具因持續的利率指標改革而修訂，於不確定期間受影響之對沖使用對沖會計法。若本集團對其基準利率風險採用對沖會計法，該等修訂則與本集團相關。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3.4 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該修訂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由Covid-19直接產生的租金減免：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之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賃減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應用該修訂對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年初保留溢利並無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架構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 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以及香港詮釋 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 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 改進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的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修訂內容：

- 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中的參考，並引用二零一八年六月發佈之《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取代《財務報表的編制及呈報框架》(由二零一零年十月發佈之二零一零年報告《財務概念框架》取代)；
- 添加一項要求，即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規定，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1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其他事件，收購方應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1取代用概念框架來確定其在企業合併中承擔的負債；及
- 添加明確的聲明，即收購方不確認在企業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涉及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修改，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有關修訂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披露下特定的對沖會計要求及披露要求。

-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修改。**為改革所需的修改引入了一種實用方法(由於利率基準改革而直接做出的修改，並且是在經濟上等同的基礎上進行的)。此等修改是通過採用更新實際利率。所有其他修改均採用當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會計處理。對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承租人會計建議了類似之實用方法；
- **對沖會計要求。**根據該等修訂，對沖會計並非僅因利率基準改革而終止。必須修改對沖關係(及相關文件)以反映對對沖項目，對沖工具及對沖風險的修改。修改後之對沖關係應符合所有適用標準以應用對沖會計，包括有效性要求；及
- **披露事項。**該等修訂需要披露，以使用戶能夠理解本集團所面臨的利率基準改革所產生的風險的性質和程度，以及該實體如何管理該等風險及該實體從銀行間同業拆放利率轉換為替代基準利率的過程，以及該實體如何管理此過渡。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的情況。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指出，與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之交易中採用權益法核算，不包含業務之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而產生的損益，僅在不相關投資者在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中的權益範圍內，才在母公司之損益中確認。同樣，將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中保留的投資進行重新計量所產生之損益以公平值計量，僅在不相關投資者在新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中的權益的範圍內，才在前母公司之損益中確認。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該等修訂為延期結算權利評估提供了澄清和補充指導，從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內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其中：

- 指定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等修訂釐清：
 - (i) 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意圖或期望在12個月內清償債務的影響；及
 - (ii) 如果權利以遵守公約為條件，如果在報告期末滿足條件，則該權利存在，即使貸款人直到日後才測試合規性；及
- 闡明倘負債之條款可以由交易方選擇，則可以通過轉讓實體自身之權益工具來結算，僅當該實體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報下之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此外，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對香港詮釋第5號進行了修訂，以使相應的措詞保持一致且結論不變。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債務，採用該等修訂不會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重新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訂明，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運至所需地點及條件以使其能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所需的任何項目的成本(例如測試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運作正常時產生的樣本)以及出售該等項目所得款項，應按照適用標準在損益中確認及計量。該等項目的成本按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計量。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訂指明，當實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評估合約是否繁重時，合約項下的不可避免成本應反映退出合約的最低淨成本，即履行合約的成本及因未能履行合約而招致的任何賠償或罰款之間的較低者。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遞增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例如用於履行合約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分配)。

該等修訂適用於本集團於首次申請日期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以下準則進行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修訂澄清，為評估在「10%」標準下對原始財務負債條款的修改是否構成實質性修改，借款人僅包括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接收的費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附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示例第13號之修訂從示例中刪除了出租人為租賃物業裝修而作出補償說明，以消除任何潛在之混淆。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

該修訂刪除了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第22段中關於使用現值技術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時不包括稅收現金流量之要求，從而確保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之要求相一致。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a) 客戶合約的收益細分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銷售玩具及禮品	192,265	199,952
銷售陶瓷器皿	11,086	—
	<u>203,351</u>	<u>199,952</u>
按收入劃分		
— 貨品製造	84,414	94,222
— 貨品交易	118,937	105,730
	<u>203,351</u>	<u>199,952</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u>203,351</u>	<u>199,952</u>

(b)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銷售玩具及禮品所產生的收入在貨品的控制權已轉讓，即貨品已運送至客戶的指定地點(交付)時確認。在交付後，客戶對銷售貨品的分銷方式及價格擁有完全酌情權，在銷售貨品時具有主要責任，並承擔貨品滯銷及丟失的風險。發票通常於90日內支付。

銷售陶瓷器皿所產生的收入在貨品的控制權已轉讓，即貨品已運送至客戶的指定地點(交付)時確認。在交付後，客戶對銷售貨品的分銷方式及價格擁有完全酌情權，在銷售貨品時具有主要責任，並承擔貨品滯銷及丟失的風險。發票通常於90日內支付。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際權宜方法應用於其玩具及禮品及陶瓷器皿銷售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有關原始預計期間為一年或更短之銷售陶瓷器皿合約項下剩餘履約義務時有權獲取的收入資料。

5. 經營分類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五大可呈報及經營分類：

勘探	— 天然資源勘探
玩具及禮品	— 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
水果種植	— 透過本集團聯營公司投資水果種植相關業務
休閒	— 透過本集團聯營公司投資中國境外旅遊及茶葉和酒類產品相關業務
文化	— 文化項目之交易

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類指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板塊，並根據各業務之不同經濟特徵分開管理。

分類業績不包括公司財務成本及其他公司收入及開支。分類資產並不包括公司層面之資產。分類負債不包括公司層面之負債。

(a) 有關可呈報分類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之資料如下：

	勘探		玩具及禮品		水果種植		休閒		文化		總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	-	192,265	199,952	-	-	-	-	11,086	-	203,351	199,952
分類溢利/(虧損)	(45)	24,685	(1,243)	(6,700)	(3,156)	(81,762)	702	(145,559)	(7,565)	(24,971)	(11,307)	(234,307)
折舊及攤銷	-	-	(8,613)	(8,975)	-	-	-	(1,350)	-	-	(8,613)	(10,32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虧損	(3,435)	-	-	-	-	-	-	-	-	-	(3,435)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減值	-	-	-	-	-	(38,642)	-	(1,500)	-	-	-	(40,142)
應收貿易賬項之 減值撥備	-	-	(788)	(2,795)	-	-	-	-	(8,267)	-	(9,055)	(2,795)
已撤銷預付款項、按金 及其他應收款項 撇減存貨至其可變現 淨值	-	-	(2,614)	(1,298)	-	-	-	-	-	(24,971)	(2,614)	(26,26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5,002	-	-	-	-	-	2,085	-	-	-	27,087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	(2,615)	(41,480)	(3,926)	(26,835)	-	-	(6,541)	(68,315)
利息收入	-	-	13	10	-	-	-	-	-	-	13	10
利息開支	-	-	(1,484)	(1,465)	-	-	-	(7)	-	-	(1,484)	(1,472)
所得稅減免/(開支)	-	-	35	872	(1,062)	(1,010)	-	-	-	-	(1,027)	(1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1	3,436	181,563	157,410	440,515	451,047	223,702	195,111	-	10,332	845,781	817,336
分類負債	-	-	(132,604)	(56,859)	(4,135)	(3,073)	(3,493)	(1)	-	-	(140,232)	(59,933)
分類非流動資產添置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計入分類資產)	-	-	8,887	3,748	-	224,000	-	-	-	-	8,887	227,748
	-	-	-	-	429,897	440,951	140,048	135,109	-	-	569,945	576,060

年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b) 可呈報分類損益、資產及負債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類虧損對賬：		
可呈報分類虧損總額	(11,307)	(234,307)
未分配款項：		
公司財務成本	(54,262)	(33,451)
其他公司收入及開支	(4,533)	(34,567)
本年度虧損	(70,102)	(302,325)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對賬：		
可呈報分類資產總值	845,781	817,336
未分配公司資產		
銀行及現金結餘	89	1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019	10,422
	<u>7,108</u>	<u>10,537</u>
總資產	<u>852,889</u>	<u>827,873</u>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類負債對賬：		
可呈報分類負債總額：	140,232	59,933
未分配公司負債		
借貸	38,442	26,80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3,904	138,893
承兌票據	256,320	270,538
	<u>418,666</u>	<u>436,233</u>
總負債	<u>558,898</u>	<u>496,166</u>

(c) 地區資料：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	11,596	2,065	382,276	390,766
美國	188,260	193,351	2,384	2,791
加拿大	2,210	2,877	-	-
歐盟 ¹	-	416	-	-
薩摩亞	-	-	271,518	269,924
其他 ²	1,285	1,243	-	-
	<u>203,351</u>	<u>199,952</u>	<u>656,178</u>	<u>663,481</u>

¹ 歐盟包括西班牙、意大利、法國及英國。

² 其他包括南美洲及亞洲。

客戶地理位置乃按貨品送達之目的地區分，而報告期末之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其他無形資產以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資料則根據資產地理位置來區分。

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10%以上之來自三名(二零一九年：兩名)玩具及禮品分部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收益約63%(二零一九年：65%)，如下所示：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A	80,833	107,361
客戶B	26,458	22,963
客戶C	20,447	- ¹

¹ 相關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於各年度總收益10%或以上。

6.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3	10
其他利息收入	-	1,873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11	169
政府補助(附註)	3,184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撇銷	1,580	1,574
其他	976	827
	<u>5,864</u>	<u>4,453</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477)	(2,56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849	(2,331)
	<u>4,372</u>	<u>(4,893)</u>

附註：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有關與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的Covid-19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約1,529,000港元。

餘下補助主要與政府營運有關的補助有關，該等補助為無條件補助或為已符合條件的補助。

7. 財務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之利息開支：		
銀行借貸及透支	820	1,098
其他貸款	22,904	11,585
信託收據貸款	104	259
租賃負債利息	256	304
承兌票據	31,662	21,677
	<u>55,746</u>	<u>34,923</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	(11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2	-
	<u>142</u>	<u>(115)</u>
即期稅項—海外		
年度撥備	(982)	(458)
	<u>(982)</u>	<u>(458)</u>
即期稅項總額	(840)	(573)
遞延所得稅(開支)／減免	(187)	435
	<u>(1,027)</u>	<u>(138)</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本公司的其中一間附屬公司須就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計繳納香港利得稅，而2,000,000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海外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9. 本年度虧損

本集團之本年度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	12
核數師酬金	2,510	2,0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	137,571	158,2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94	8,1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08	2,125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	6,987
與租期為12個月內之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有關的開支	3,588	4,041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6	443
法律及專業費用	6,734	9,13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45,250	39,28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54	2,061
	<u>46,904</u>	<u>41,349</u>

附註：於銷售成本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分別將陶瓷器皿及製成品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約零港元(二零一九年：24,971,000港元)及2,61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98,000港元)。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71,77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01,937,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532,380,000股(二零一九年：485,396,000股，經調整以追溯反映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完成的股本重組(附註20))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 每股攤薄虧損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原因是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發行在外的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應。因此，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分佔資產淨值	398,119	403,304
商譽	697,214	698,144
	<u>1,095,333</u>	<u>1,101,448</u>
減值虧損	(525,388)	(525,388)
	<u>569,945</u>	<u>576,060</u>

下表載列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之聯營公司資料。該等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所呈列之概述財務資料乃基於該等聯營公司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

(a) 眾樂集團

名稱	眾樂發展有限公司(「眾樂」)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中國／英屬處女群島	
主要業務	水果種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擁有權權益百分比	40%	40%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524,348	528,066
流動資產	13,670	37,705
非流動負債	(7,044)	(131,160)
流動負債	(135,027)	(7,044)
資產淨值	<u>395,947</u>	<u>427,567</u>
本集團分佔之資產淨值	158,379	171,027
商譽	453,886	453,886
	<u>612,265</u>	<u>624,913</u>
減值虧損	(453,886)	(453,886)
本集團權益之賬面值	<u>158,379</u>	<u>171,027</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33,651	33,925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141)	15,081
除稅後(虧損)／溢利	(13,898)	11,280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8,823	(8,389)
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5,075)	2,891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u>10,618</u>	<u>10,098</u>

(b) 福建鈺國茶業有限公司

名稱	福建鈺國茶業有限公司(「福建鈺國」)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中國／中國	
主要業務	買賣茶葉產品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擁有人權益百分比	33%	33%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6,183	6,355
流動資產	2,281	2,152
流動負債	(417)	(711)
資產淨值	<u>8,047</u>	<u>7,796</u>
本集團分佔之資產淨值	2,656	2,572
商譽	<u>31,360</u>	<u>31,360</u>
減值虧損	<u>34,016</u> <u>(32,860)</u>	<u>33,932</u> <u>(32,860)</u>
本集團權益之賬面值	<u>1,156</u>	<u>1,072</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414	1,338
除稅前虧損	(259)	(83,177)
除稅後虧損	(259)	(75,391)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510	(463)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251	(75,854)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u>-</u>	<u>-</u>

由於福建鈺國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約零港元(二零一九年：1,500,000港元)。

(c) 安徽省福老酒業發展有限公司

名稱	安徽省福老酒業發展有限公司(「安徽福老」)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中國／中國	
主要業務	買賣酒類產品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擁有人權益百分比	20%	20%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82,273	84,144
流動資產	664,163	641,253
非流動負債	(14,303)	(13,410)
流動負債	(37,677)	(41,799)
資產淨值	<u>694,456</u>	<u>670,188</u>
本集團分佔之資產淨值	<u>138,892</u>	<u>134,037</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17,766	26,911
除稅前虧損	(18,190)	(8,201)
除稅後虧損	(19,202)	(9,776)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43,471	(12,695)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24,269	(22,471)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u>—</u>	<u>—</u>

雖然收購安徽福老之20%股權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完成，由於安徽福老已故賣方管理人(「**管理人**」)未能合作，故本集團之20%股權的轉讓程序未完成。根據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可取得法院命令強制執行由管理人向本集團轉讓的20%股權。

於完成後收購20%股權的最新資料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的公佈。

儘管20%股權的轉讓程序仍在進行中，惟本集團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可與安徽福老董事會代表取得聯絡並及時獲取其財務資料，故本集團對安徽福老有重大影響力。

(d) **USO Management & Holding Co. Ltd.**

名稱	USO Management & Holding Co. Ltd. (「USO」)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薩摩亞／薩摩亞	
主要業務	諾麗果買賣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擁有人權益百分比	47%	47%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22,294	77,617
流動資產	208,490	140,379
非流動負債	(8,833)	(7,954)
流動負債	(13,031)	(6,493)
資產淨值	<u>208,920</u>	<u>203,549</u>
本集團分佔之資產淨值	98,192	95,668
商譽	<u>211,968</u>	<u>212,898</u>
	310,160	308,566
減值虧損	<u>(38,642)</u>	<u>(38,642)</u>
本集團權益之賬面值	<u>271,518</u>	<u>269,924</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106,708	156,959
除稅前溢利／(虧損)	6,264	(97,855)
除稅後溢利／(虧損)	6,264	(97,855)
其他全面虧損	(892)	(1,707)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5,372	(99,562)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u>-</u>	<u>-</u>

除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於USO之19%股權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收購USO另外28%股權，總代價乃按以下方式償付(i)本公司發行1,700,000,000股新普通股及(ii)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收購USO另外28%股權之成本參考按於完成日期USO之28%股權之公平值釐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完成收購USO之28%股權後，本集團先前持有USO之19%股權約133,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被重新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持有USO之47%股權。

本集團於USO擁有47%所有權權益及投票權。考慮到本集團並無足夠主導投票權單方面指揮USO相關活動，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僅對USO有重大影響力，因此被分類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USO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故確認減值約零港元(二零一九年：38,642,000港元)。

1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 股本證券	—	3,435

非上市股本投資指本集團於一組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投資組別」，擁有中國內蒙古的煤礦的開採權)之20%股權。由於該等投資乃持作長期戰略投資，本公司董事已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由於本集團無權委任投資組別的董事，且本集團不能透過參加投資組別的董事會議發揮重大影響力，故投資組別不被視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公平值與其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初始確認之公平值相若，且除另有說明者外，本集團並無獲得有關投資組別之任何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缺乏有關煤礦的採礦權，投資組別仍未能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因此，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公平值虧損約3,43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以全數撇減投資賬面值。

14.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客戶合約	61,010	40,161
減：信貸虧損撥備	(12,115)	(3,062)
	<u>48,895</u>	<u>37,099</u>
應收貿易賬項淨額	48,895	37,099
應收票據	5,849	—
	<u>54,744</u>	<u>37,099</u>

按發票日期計，應收貿易賬項(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30日內	9,696	9,253
31日至90日	33,585	25,387
91日至180日	5,540	2,459
181日至360日	26	—
超過360日	48	—
	<u>48,895</u>	<u>37,099</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82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137,000港元)之應收貿易賬項已逾期但未信貸減值。此等金額涉及多名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獨立客戶。按發票日期計，此等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90日內	13,670	10,576
91日至180日	99	1,561
181日至360日	53	—
超過360日	—	—
	<u>13,822</u>	<u>12,137</u>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部分			
貿易按金		<u>3,932</u>	<u>-</u>
流動部分			
一項物業發展之銷售權按金	(a)	-	-
貿易按金	(b)	77,562	62,43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184	14,519
預付款項		1,152	-
應收一名前任董事款項	(c)	<u>4,204</u>	<u>4,204</u>
		<u>107,102</u>	<u>81,157</u>
			千港元
(a)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02,100
匯兌差額			4,608
減：撤銷			<u>(106,708)</u>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根據法律意見，董事認為一項物業發展之銷售權按金約106,708,000港元無法回收，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撤銷。

- (b)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按金包括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就購買酒和果汁而向供應商發行本金額合共60,000,000港元的本公司承兌票據支付的款項約60,000,000港元。由於Covid-19爆發，採購合約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
- (c) 應收一名前任董事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最高 未償還結餘 千港元
張雲	<u>4,204</u>	<u>4,204</u>	<u>4,204</u>

張雲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退任本公司董事。有關金額乃由承兌票據持有人的擔保作抵押、不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16. 應付貿易賬項

按發票日期計，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30日內	8,707	5,454
31日至90日	1,469	1,118
91日至180日	694	223
181日至360日	138	498
超過360日	664	176
	<u>11,672</u>	<u>7,469</u>

1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23,619	26,128
應付票據	-	1,077
股份購回安排項下之責任	8,000	8,000
其他應計費用	33,487	29,490
應計薪金	39,182	35,431
應付利息	42,181	39,817
預收款項	536	233
應付關聯方款項	1,837	1,609
	<u>148,842</u>	<u>141,785</u>

18. 承兌票據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53,607
發行承兌票據	(a)	130,993
償還承兌票據		(4,670)
註銷已歸還的承兌票據		(10,000)
估算利息		60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u>270,538</u>
發行承兌票據	(b)	98,062
償還承兌票據		(30,050)
註銷承兌票據	(b)	(83,672)
估算利息		1,44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6,320</u>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析如下所示：		
未逾期	-	55,150
逾期	256,320	215,388
	256,320	270,538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256,320	270,538
	256,320	270,538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i)就貿易按金發行本金額合共6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見附註15(b))。本金總額2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為無抵押、免息及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期到期。承兌票據使用實際利率法(實際利率為每年10.33%)按攤銷成本計量。餘下本金總額4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為無抵押、免息及於發行日期後於三個月內到期。承兌票據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ii)發行本金額約28,744,000港元之承兌票據用於抵銷其他應付款項。承兌票據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8%計息並於發行日期起一至三個月到期；及(iii)發行本金額3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作為收購USO之28%股權的部分代價(見附註12(d))。承兌票據為無抵押、免息及自發行日期起一年後到期。該等承兌票據使用實際利息法(實際利率為每年10.33%)按攤銷成本計量。
- (b)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發行本金總額約為98,062,000港元之承兌票據，以(i)換取本金總額約為53,672,000港元之承兌票據及(ii)抵銷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總額約44,390,000港元。承兌票據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8%計息並於發行日期後一個月至六個月內到期。

上文(a)(iii)所述的USO的28%股權的部分代價而發行本金總額為3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已透過按發行價每股0.1港元發行本公司300,000,000股普通股予以結算。該等股份為支付的代價並初步按取代金融負債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及計量。市價為每股0.015港元的已發行股份的金額與直至取代日期的未償還本金額與所有應計利息之間的差額約25,500,000港元作為通過發行普通股取代金融負債之收益入賬。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0.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 (二零一九年：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	3,000,000
股本重組	(c) 168,605,703,709	-	(1,013,94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8,605,703,709</u>	<u>30,000,000,000</u>	<u>1,986,057</u>	<u>3,000,000</u>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9,890,381,596	8,110,381,596	989,039	811,039
因下列事項發行股份				
— 於償清負債時	(a) -	80,000,000	-	8,000
— 於收購一間聯營 公司時	(b) 300,000,000	1,700,000,000	30,000	170,000
— 股本重組	(c) (9,680,862,517)	-	(1,013,944)	-
— 於配售安排中發行 股份	(d) 101,900,000	-	1,019	-
年末	<u>611,419,079</u>	<u>9,890,381,596</u>	<u>6,114</u>	<u>989,039</u>
分類為：				
股本	607,419,079	9,810,381,596	6,074	981,039
股份回購安排項下之 責任	(a)、(c) 4,000,000	80,000,000	40	8,000
	<u>611,419,079</u>	<u>9,890,381,596</u>	<u>6,114</u>	<u>989,039</u>

附註：

- (a) 誠如附註22(b)所述，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以每股股份0.10港元發行及配發8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作為部份償付郭先生之債務17,600,000港元的償付款項8,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償付契據載有由本公司回購股份的條款，8,000,000港元之股份被分類為金融負債並呈列為股份回購安排項下之責任，而非股本項下之權益(見附註17)。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收到郭先生的傳訊，要求本公司向郭先生回購股份。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正就股份回購事宜與郭先生聯絡。

- (b) 誠如附註12(d)所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發行1,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以進一步收購USO 28%的股權。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日，本公司向USO的賣方發行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以結算本金額為30,000,000港元的已發行承兌票據，作為部分結算收購USO的28%股權。
- (c)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本公司實施股本重組(「股本重組」)，涉及下列各項：
- (i) 每二十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已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2.0港元的股份(「股份合併」)；
- (ii) 於股份合併後，通過註銷本公司的實繳股本至每股已發行股份1.99港元，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有所減少，故每股已發行股份的面值已由2.00港元減至0.01港元(「股本削減」)；及
- (iii) 緊隨股本削減後，每股面值2.0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將分拆為2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緊隨股本重組生效後，已發行新股份彼此之間於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待位。

有關股本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的通函。

- (d)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根據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二日之配售協議，本公司按每股股份0.20港元之價格向獨立人士發行合共101,9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以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承兌票據及作為一般營運資金。有關股份配售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的公佈。

本公司於該等年度內發行的所有該等普通股與現有普通股於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待位。

21. 關聯方交易

- (a)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之該等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於本年度，本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支付Miracles for Fun USA, Inc.之產品開發、銷售及市場推廣服務費(附註)	<u>3,697</u>	<u>3,293</u>

附註：

Miracles for Fun USA, Inc.之唯一擁有人為本公司附屬公司Better Sourcing Worldwide Limited之董事及其49%(二零一九年：49%)股權之實益擁有人。

(b) 與關聯方之未償還結餘

(i)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一名前任董事張雲款項(附註1)	4,204	4,20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Mad About Gardening LLC. 款項*(附註2)	407	448
— 應收Miracles for Fun USA, Inc. 款項	183	—

附註：

1. 該款項乃由承兌票據持有人之擔保作抵押、不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2. Mad About Gardening LLC.之唯一擁有人為本公司附屬公司(Marketing Resource Group, Inc.)之董事及其49%股權之實益擁有人。

(ii) 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1)	693	1,066
應付一名董事之親屬Li Pik Ha款項(附註1)	366	146
應付前任董事款項(附註1)	779	—
應付Mirales for Fun USA, Ince. 款項(附註2)	—	397

附註：

1.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 Mirales for Fun USA, Ince.之唯一擁有人為本公司附屬公司Better Sourcing Worldwide Limited之董事及其49%(二零一九年：49%)股權之實益擁有人。

(iii) 計入承兌票據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本公司一名前任董事舒中文之承兌票據	949	949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2,136	12,43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21	508
	<u>12,957</u>	<u>12,940</u>

(d) 關聯方提供之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8,31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874,000港元)之借貸由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或高級管理層以個人擔保作抵押。

22. 訴訟

(a) 周麗華

根據周麗華(「周女士」，作為貸款人)與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的貸款協議，周女士同意向本公司提供貸款20,000,000港元，有效期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止。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本公司分別收到周女士傳訊令狀以及高等法院發出之申索陳述書，以指控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未償還借款20,000,000港元及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直至付款為止的每月1.25%利息率的利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八日，本公司已向高等法院提出抗辯及反訴。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收到高等法院發出之周女士的傳訊令狀，當中要求頒令支持彼申索利息的經修訂申索陳述書及駁回本公司的反訴。

本公司接獲法院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作出的判決。根據判決，本公司須向周女士支付約25,255,000港元(包括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應計利息約5,255,000港元)。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向周女士支付約10,000,000港元作為部分償還判決債務。於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支付未償還的判決債務金額約15,255,000港元。

(b) 郭京生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一名董事收到郭京生先生(「郭先生」)於高等法院分別針對本公司(作為借貸人)及本公司該董事(作為擔保人)發出之傳訊令狀及申索背書，內容有關向本公司及本公司該董事申索約13,921,000港元之未付借貸金額(包括利息)。

償付契據(「償付契據」)由本公司、本公司董事與郭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訂立。根據償付契據，本公司將以每股股份0.10港元發行8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以償付8,000,000港元作為部份償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郭先生之債務約17,600,000港元。償付契據載有倘自股份發行日期起一年內，本公司股份的市場報價跌至至少每股股份0.10港元，則由本公司回購股份的條款。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向郭先生發行及配發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本公司接獲郭先生發出之傳訊令狀，其要求頒令本公司向郭先生回購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正聯絡郭先生以商討回購股份及未償還借貸金額約9,600,000港元，有關金額計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內。

(c) 光大中心

根據光大中心有限公司(「光大中心」(前稱永紹有限公司)，作為業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龍佳管理有限公司(「龍佳」，作為承租人)及本公司(作為龍佳之擔保人)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之租賃協議，以租賃物業，租期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止為期三年。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龍佳及本公司收到光大中心由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高等法院」)針對龍佳及本公司發出之傳訊令狀連同申索背書，內容有關一併向龍佳及本公司申索(i)交吉物業；(ii)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之未付租金、管理費、利息及其他費用合共約3,886,000港元；(iii)交付交吉灣仔物業日期止之租金、管理費及差餉；(iv)將予評定違反租賃協議之損害賠償；(v)利息；(vi)訟費；及(vii)進一步或其他濟助。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交吉物業並已結算部分上述索償金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期付款的累計利息、租金及行政費用約為4,465,000港元，乃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內。

(d) Eternal Galaxy Group Limited

Eternal Galaxy Group Limited(「呈請人」)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對本公司提出清盤呈請(公司清盤第266/2020號)(「呈請」)，以申索結欠呈請人的債務10,000,000港元，方式為出讓原先結欠本集團供應商(「出讓人」)的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承兌票據」)。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剔除申請(「駁回申請」)以撤銷呈請，主要基於以下三項理由：

- (1)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的法定要求的送達及呈請不當地進行；
- (2) 基於承兌票據從未由轉讓人簽署，呈請本身存有缺陷並可提出抗訴；及
- (3) 呈請人指稱的相關債項屬虛假，原因是呈請人從來並非本公司的債權人，實際上只是濫用法律程序的毫無根據的清盤程序。

駁回申請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進行聆訊。

根據本公司案情的法律意見，本公司相信呈請人根據上述轉讓及／或承兌票據提出的申索的理據極為薄弱，完全沒有任何合理的勝訴機會，並可能在駁回申請時被剔除。基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項索償作出撥備。

(e) 智略資本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接獲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區域法院發出的智略資本有限公司傳訊令狀，針對本公司要求申索803,000港元的顧問服務費用。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正與智略資本有限公司聯絡以結清上述申索款項，且已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或然收益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有本金額為92,000,000港元之已發行承兌票據(「承兌票據」)，作為收購鷹揚集團(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且該聯營公司投資成本約117,761,000港元已悉數減值及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九年撤銷)20%股權之部分代價。該承兌票據為無抵押、免息及於發行日期後一年內到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該承兌票據獲置換為本金額相同及到期日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新承兌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委聘其法律顧問向鷹揚集團之賣方麒華有限公司(「麒華」)發出法律函件(「函件」)。按函件所載，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麒華訂立買賣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之補充協議修訂)及股東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之補充協議修訂)(統稱「該等協議」)時，本公司依賴魏女士(麒華之最終唯一實益擁有人)的陳述(尤其是麒華向本公司展示之有關業務計劃)。

其後，發現魏女士就鷹揚集團之業務所作之陳述為虛假及誤導。根據高級顧問的法律意見，該等協議因欺詐性陳述而屬無效或可撤銷及承兌票據可撤回及麒華不得針對本公司強制執行承兌票據。董事認為，撤回產生之財務影響將於承兌票據依法撤銷時確認。

24.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

- (a)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決定出售內蒙古銘潤峰能源有限公司及內蒙古潤恒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出售組別」)的80%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出售組別在公開市場以人民幣15,000,000元被競價拍賣。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完成。出售組別於完成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銀行及現金結餘	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4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01)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及負債	<u>20,514</u>
	20,163
解除外幣換算儲備	(24,651)
就20%剩餘股權轉撥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3,435)
已收現金代價	<u>(17,079)</u>
出售出售組別產生的收益	<u><u>(25,002)</u></u>

- (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僑雄健康食品(香港)有限公司(「僑雄健康食品(香港)」)及其附屬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1,000,000港元。僑雄健康食品(香港)的主要活動為製造及買賣酒類產品。出售該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僑雄健康食品(香港)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23
存貨	18,62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6,770
其他借款	(57,369)
應計費用	<u>(23,187)</u>
	1,066
解除外幣換算儲備	(2,151)
已收現金代價	<u>(1,000)</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	<u><u>(2,085)</u></u>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	<u><u>(27,087)</u></u>

25. 報告期後事項

- (a)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二日之配售協議，本公司以每股0.20港元之價格向獨立人士發行合共1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以償還本集團未償還債務。

有關配售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的通函。

(b) 建議就債務資本化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本公司與債權人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債權人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已有條件同意以認購價每股股份0.267港元認購合共306,659,459股本公司新普通股。債權人根據認購協議應付的認購金額須透過將於認購協議日期本公司結欠債權人款項合共約81,878,000港元資本化進行支付。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王培宏先生（「王先生」，為本集團顧問及債權人之一）、陳冰霖先生（「陳先生」，為本團貸方及債權人之一）及歐珠女士（「歐女士」，為本集團貸方及債權人）各自訂立補充認購協議，以增加彼等各自的認購事項規模。

根據補充認購協議，本公司將以每股0.267港元的認購價向王先生、陳先生及歐女士各自配發及發行合共83,781,119股額外認購股份，方法是將其應收本公司款項總額約22,370,000港元進行資本化。

有關債務資本化安排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

(c) USO最新業務發展及股東備忘錄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本公司附屬公司Trinity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乙方」）與USO股東Green Luxuriant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甲方」）及USO股東Lanselota Polu（「丙方」）訂立股東備忘錄。

根據股東備忘錄，甲丙雙方同意並將就其所持有的餘下股份的所有投票權按乙方指示作出投票，惟(i)根據法例或按照USO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只須簡單多數票或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簡單多數票；及(ii)股東並無認購權的資本增加；及(iii)並不符合或將導致違反股東協議內所載協議的USO股東決議案除外。除非所有股東另有書面同意，否則董事會應由不超過五名董事組成，應經乙方要求將以書面通知USO的方式任命和罷免所有董事。訂立建議安排旨在賦予本集團對USO的經營及其業務的控制權利以及享有該等業務經濟利益的權利。

USO與Plantation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Co Ltd（「開發公司」）訂立合作開發協議，據此，USO及開發公司將共同開發租賃物業。管理層預期租賃物業將主要開發住宅物業和酒店、住宅別墅、高級酒店賭場及配建公共設施等商業用途。受COVID-19疫情影響，高級酒店賭場及頭100幢住宅別墅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開工。本集團正評估建議安排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方面的影響。

有關更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的公佈。

(d) 建議收購湖北金草堂藥業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51%股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本集團(作為買方)與Sheen Wor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向賣方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股權總額51% (「銷售權益」)。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簽訂買賣協議的補充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同意修訂及補充買賣協議的若干條款。

目標公司主要從事開發中草藥育種及種植技術以及加工及銷售中草藥產品。銷售權益代價為170,000,000港元，將由本公司於完成後向賣方(或其代名人)發行可換股債券支付。於報告日期，建議收購仍未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之通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受到數項不利因素所影響，過去一年經營環境惡化，充滿挑戰，而本集團面對的不利因素包括：

- (i) 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以來，香港社會動盪，導致跨境商業活動大幅減少；
- (ii) 自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以來，全球爆發冠狀病毒疫情，政府實施嚴格的社交距離措施，令許多行業幾近停頓；及
- (iii) 中美之間的衝突曠日持久，中國經濟增長持續放緩，令全球及中國消費者的消費意欲減弱。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0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00,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5%。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71,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01,9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230,100,000港元。本年度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i)本集團行政開支減少約17,400,000港元；(ii)並無計提本集團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撥備；(iii)撇銷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iv)透過發行本公司普通股償清金融負債的收益約為25,500,000港元及(v)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減少，約為61,800,000港元。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13.48港仙(二零一九年：62.20港仙)。

業務及營運回顧

分類資料分析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五大可呈報分類，即「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天然資源勘探」、「水果種植」、「休閒」及「文化」。

本集團可呈報分類指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板塊，並根據各業務之不同經濟特徵分開管理。

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

本年度玩具及禮品業務之營業額約為19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00,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4%。營業額減少乃主要由於北美洲產生的收益減少。於本年度，毛利率增加至32.3%(二零一九年：20.8%)，顯示失去一名主要客戶及市場競爭激烈而本集團的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於過往年度一直保持高質量水準。

天然資源勘探

本集團擁有均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內蒙古」)之巴彥呼碩煤田與古爾班哈達煤礦勘探權之少數權益，根據JORC守則計算之估計煤炭資源總量約為500,050,000噸。

保留權益被視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附註13)，原因為本集團對參與投資組別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缺乏有關煤礦的採礦權，投資組別仍未能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因此，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公平值虧損約3,43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以全數撇減投資賬面值。

水果種植

(a) 眾樂集團

眾樂發展有限公司(本集團已收購其40%股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眾樂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就一幅位於中國江西省撫州市南豐縣地盤面積合共約1,765.53中國畝之林地(「林地」)持有林地經營權。眾樂集團已根據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的合作協議委任一名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於本年度應佔虧損／溢利業績約為5,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溢利4,500,000港元)。有關眾樂集團財務資料之詳情乃於附註12(a)內呈列。

(b) *USO Management & Holding Co. Ltd*

USO與Plantation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Co Ltd. (「開發公司」)訂立合作開發協議，據此，USO及開發公司將共同開發租賃物業。管理層預期租賃物業將主要開發作住宅物業和酒店、住宅別墅、高級酒店賭場及配建公共設施

等商業用途。受COVID-19疫情影響，高級酒店賭場及頭100幢住宅別墅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開工。本集團正評估建議安排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方面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分佔溢利／虧損業績達約2,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46,000,000港元)。有關USO財務資料之詳情乃於附註12(d)內呈列。

休閒

(a) 茶葉相關業務

近年來，茶行業的競爭愈加激烈，因為傳統銷售模式正面臨在線業務平台銷售的激烈競爭。於本年度，福建鈺國開始調整其運營模式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包括但不限於向經選擇的客戶提供更具吸引力的條款，以增強其市場競爭力。

由於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因此本集團年內應佔虧損業績為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4,900,000港元)。由於福建鈺國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因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約零港元(二零一九年：1,500,000港元)。有關福建鈺國財務資料之詳情乃於附註12(b)內呈列。

(b) 酒類相關業務

酒文化是中國文化的重要組成部分，擁有悠久的歷史。鑒於近年來中國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本集團對酒類行業的未來增長持樂觀態度，並有意投資酒類業務，特別是黃酒產品。自二零一六年年末以來，本集團已投資於黃酒基酒。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之公佈所述，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完成收購安徽福老20%股權。然而，由於安徽福老已故賣方管理人(「**管理人**」)不合作，向本集團轉讓20%股權的手續仍未完成。根據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獲得法院命令強制管理人向本集團執行20%股權的轉讓。

本集團本年度應佔虧損業績為3,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00,000港元)。有關安徽福老財務資料之詳情乃於附註12(c)內呈列。

(c) 境外旅遊

本集團已就解除協議以及向鷹揚集團的賣方發出之承兌票據約92,000,000港元與其法律顧問進行討論並指示其向鷹揚集團的賣方採取進一步法律行動。本集團將於及當適當時就解除協議的最新事態發展進一步刊發公佈。

誠如附註23所述，就解除承兌票據產生之或然收益將約為92,000,000港元。

文化

於本年度，來自文化業務之營業額為約11,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較去年增長100%。營業額增長主要歸因於年內陶瓷銷售。

地區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北美洲(包括美國及加拿大)錄得收益約190,000,000港元，而去年則約為196,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3.7%(二零一九年：約98.1%)。於本年度，於歐盟(包括西班牙、意大利、法國及英國)的收益約零港元，而去年則約為4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收益約零(二零一九年：約0.2%)。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金額約為27,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8,3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分部之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行政費用

本年度行政費用約為71,900,000港元，較去年約89,300,000港元減少約19.5%。行政費用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

於本年度，財務成本約為55,700,000港元，較去年約34,900,000港元增加約20,800,000港元。財務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承兌票據的逾期利息及其他借款增加約14,300,000港元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其於香港及中國的往來銀行所提供的信貸為其業務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約21,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8,500,000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大部分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約為121,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5,500,000港元)。本集團的借貸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承兌票據合共約為256,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70,500,000港元)。本集團的承兌票據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而有關比率為本集團的淨債務(包括應付貿易賬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承兌票據、租賃負債及借貸減銀行及現金結餘)除以其總權益。本集團的政策為將資本負債比率保持在合理水平。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177.3%(二零一九年：139.2%)。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交易及借貸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波動風險相對較低，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中國北方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委任中國北方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其配售代理，以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盡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該等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以每股配售股份0.2港元之配售價認購最多101,900,000股配售股份。本公司進行配售要約，原因是其提供進一步籌集資金以擴闊本公司股東基礎的良機，從而增加股份的流通性及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配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完成。合共101,9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0,000,000港元。

配售事項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的公佈。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作擬定用途。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動用所得款項。所得款項擬定用途與所得款項實際用途概無重大變動。

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中國北方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委任中國北方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其配售代理，以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盡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該等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以每股配售股份0.2港元之配售價認購最多150,000,000股配售股份。本公司進行配售要約，原因是其提供進一步籌集資金以擴闊本公司股東基礎的良機，從而增加股份的流通性及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配售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完成。合共15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9,500,000港元。

配售事項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的公佈。

重大投資、重大資產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本公司附屬公司Trinity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乙方」)與USO股東Green Luxuriant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甲方」)及Lanselota Polu(「丙方」)訂立股東備忘錄。

根據股東備忘錄，甲丙雙方同意並將就其所持有的餘下股份的所有投票權按乙方指示作出投票，惟(i)根據法例或按照USO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只須簡單多數票或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簡單多數票；及(ii)股東並無認購權的資本增加；及(iii)並不符合或將導致違反股東協議內所載協議的USO股東決議案除外。除非所有股東另有書面同意，否則董事會應由不超過五名董事組成，應經乙方要求將以書面通知USO的方式任命和罷免所有董事。

由於USO沒有單一股東能擁有USO控制權，對營運決策執行存在限制，訂立股東備忘錄旨在賦予本公司對USO的經營及其業務的控制權利以及享有該等業務經濟利益的權利。

年度結算日後重大事項

建議收購湖北金草堂藥業有限公司之51%股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本集團(作為買方)與Sheen Wor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向賣方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權益(即湖北金草堂藥業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股權總額51%)。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簽訂買賣協議的補充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同意修訂及補充買賣協議的若干條款。

目標公司主要從事開發中草藥育種及種植技術以及加工及銷售中草藥產品。銷售權益代價為170,000,000港元，將由本公司於完成後向賣方(或其代名人)發行可換股債券支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改)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報告日期，建議收購尚未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的通函。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前景

本集團一直不時檢討其現有業務並開拓其他具盈利潛力之投資機會，從而擴展其現有業務並多元化其業務及收入基礎，以最大化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資本架構由611,419,07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組成。除已發行普通股外，本公司之已發行資本工具包括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購股權之現有限額已憑藉於當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決議案獲更新，且不得超過於此決議案獲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購股權尚未行使(二零一九年：零)。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九日批准本公司計劃期限為十年之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二九年五月十八日屆滿。

僱傭、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有356名僱員(二零一九年：379名僱員)。本集團與屬下僱員一直保持融洽工作關係，並致力為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本集團薪酬福利制度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並每年加以檢討，亦會根據個別僱員之表現評估及行業慣例向僱員發放花紅及購股權。

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所列之財務數字已獲本集團之核數師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和信」)確認，且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字相符。和信就此執行之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和信並未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核數師報告摘要

保留意見之基準

相關數字

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就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保留意見。保留意見之基準包括下文第1至2段所述事項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綜合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之可能影響。鑒於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為可比較數字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呈列金額，我們亦未能釐定該等事項對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本年度數字及可比較數字的可比較性的可能影響。

1. 存貨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賬面值約為35,303,000港元的陶瓷作品存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已確認撇減該等陶瓷作品存貨約24,971,000港元。

我們未能取得足夠之適當審核憑證令我們信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賬面值約35,303,000港元的陶瓷作品的可變現淨值並無重大錯誤陳述。概無其他令人信納的替代審核程序可供我們採納，以釐定是否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就該等陶瓷作品存貨作出任何撇減。

如發現任何必要調整，可能會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呈列金額產生相應的重大影響。

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已付按金(「已付按金」)約102,100,000港元。誠如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a)所述， 貴集團撇銷已付按金約106,708,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撇銷已付按金之虧損約106,708,000港元。

我們未能取得足夠之適當審核憑證令我們信納可收回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付按金。概無其他令人信納的替代審核程序可供我們採納，以釐定是否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就已付按金計提任何減值撥備。如發現任何必要調整，可能會對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呈列金額產生相應的重大影響。

我們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認為，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有關持續經營之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謹請閣下留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當中提及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約70,102,000港元之虧損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約278,139,000港元之流動負債淨額。該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貴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我們的意見不會就該事宜予以進一步修改。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確保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法規遵行制度行之有效，並達致其對外財務報告之目標。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江俊榮先生、鄭皓安先生及王小寧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委員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公佈業績

本公司本業績公佈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h381.com)內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包含上市規則附錄16「財務資料披露」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本集團全體股東、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銀行、專業人士及僱員一如既往之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啟軍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啟軍先生、陳劍先生及劉明卿先生；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寧先生、鄭皓安先生、江俊榮先生、黎子彥先生及陳雨鑫女士。